
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

京兴人社就发〔2022〕70号

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 关于延续并调整区级促进就业政策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做好我区稳保就业工作，确保就业形势持续稳定，区人社保局和区财政局延续并调整《村级就业服务工作站补贴管理办法》《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》《技能人才研修培训管理办法》三项促进就业政策，现正式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抓好政策落实。

- 附件：
1. 村级就业服务工作站补贴管理办法
 2. 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
 3. 技能人才研修培训管理办法

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

2022年8月10日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公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北京市大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8月10日印发
